

梁美芬

立法會議員

信箋

Dr Hon Priscilla M F Leung
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(Kowloon West)
Barrister (Hong Kong)



Rm706, 7/F,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,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, Hong Kong
TEL : 2522-3189 FAX : 2537-3516 E-mail : priscilla@lmf.hk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主席
梁君彥 GBS, JP

尊敬的梁主席：

有關《廣深港高鐵（一地兩檢）條例草案》委員會報告

本人感謝 葉劉淑儀主席為提交的《廣深港高鐵（一地兩檢）條例草案》委員會報告的努力，為求清楚記錄，本人對報告有如下補充：

就該報告第 16 段，本人曾在委員會清楚指出，《基本法》必須放在中國憲制及一國兩制的基礎下討論，尤其涉及中央地方關係的一地兩檢安排。全國人大常委會的《決定》已批准一地兩檢的安全，根據中國憲制架構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《決定》與人大釋法享有同等憲制地位。因此，一地兩檢有足夠憲制基礎，無須再釋法。

此外，本人在委員上曾指出，"geographical scope"的中文翻譯太累贅，認為應予改善。

就此，本人特此致函懇請 閣下將上述補充記錄在案。

如有查詢，歡迎隨時與本人或助理羅小姐（電話：2537 3518）聯絡。

順祝
鈞安！

梁美芬
立法會議員
(九龍西)

2018年6月5日